

##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月6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20年1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信股份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0-004）。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郭永清先生已辞去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董事的专业特长，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拟补选汤永庐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新任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附后）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职情况不变，补选后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汤永庐先生、刘微芳女士、陈海锋先生，其中汤永

庐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刘微芳女士、黄日雄先生、汤永庐先生，其中刘微芳女士担任召集人；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黄日雄先生、刘微芳女士、刘晖女士，其中黄日雄先生担任召集人；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海锋先生、刘微芳女士、黄家辉先生，其中陈海锋先生担任召集人。

汤永庐先生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三）在江苏省苏州市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信股份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0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7 日

### 附：新任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

#### 汤永庐先生：

汤永庐，男，1979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福建保监局局长秘书、华夏银行福州分行行长秘书、信贷经理、福建省银行业协会法律部副主任、恒丰银行福州分行企业金融事业部总经理。现任职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